

## 中联重科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控股子公司对外提供反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经营发展需要，中联重科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中联重机股份有限公司（“中联重机”）已向芜湖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芜湖建投”）申请，由其对联重机的银行融资业务提供总额为人民币2亿元的担保。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2016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关于同意控股子公司对外提供反担保的议案》，同意中联重机就上述事项向担保方芜湖建投提供等值人民币2亿元反担保，尚需提交股东大会批准。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 一、担保和反担保情况概述

担保人芜湖建投已对公司控股子公司中联重机提供总额为人民币2亿元的担保，主要用于银行融资业务；应担保方芜湖建投要求，中联重机需向芜湖建投提供等值人民币2亿元的反担保。具体实施时，由中联重机与芜湖建投签订相关反担保合同，并予以披露。

#### 二、担保人和反担保人基本情况

##### 1、担保人：芜湖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1) 名称：芜湖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 注册地址：安徽省芜湖市鸠江区皖江财富广场 A1#楼 1002

室

(3) 法定代表人：夏峰

(4) 注册资本：人民币 500,000 万元整

(5) 业务性质：资金担保、管理和组织实施政府性投资项目建设、开发经营、开发业务

(6) 与本公司关联关系：无

(7)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芜湖建投未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 8,115,198 万元，负债总额为 4,323,988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为 3,791,209 万元；2015 年 1-12 月营业收入为 270,750 万元，净利润为 125,548 万元。

2、反担保人：中联重机股份有限公司

(1) 名称：中联重机股份有限公司

(2) 注册地址：安徽省芜湖市三山区经济开发区峨溪路16号

(3) 法定代表人：殷正富

(4) 注册资本：人民币 12 亿元整

(5) 业务性质：农业机械制造

(6) 与本公司关联关系：控股子公司

(7) 截至2015年12月31日，中联重机股份有限公司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441,886.34万元，负债总额为364,550.62万元，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为77,335.72万元；2015年1-12月营业收入为81,199.87万元，净利润为-13,276.37万元。

### 三、担保和反担保的主要内容

如果借款人未根据授信协议支付已使用，且已到期的任何款项或

借款人未遵守授信协议项下的义务，保证人承诺一经催告，在银行发出书面通知或电传后，不论担保方与借款人之间有任何争议，立即向银行支付担保人授信项下实际使用的本金、应计利息以及产生的律师费、费用、补偿、罚款和催收开支。

如果借款人未根据授信协议支付已使用，且已到期的任何款项或借款人未遵守授信协议项下的义务，致使保证人承担连带损失，保证人有权向反担保人追偿，由反担保人以享有所有权或处分权的资产进行偿付。

#### **四、董事会意见**

1、该项反担保主要用于支持中联重机的业务发展。

2、根据前述中联重机财务及经营数据，该公司经营稳定，自成立以来不存在未及时偿还借款或支付利息的情形，银行信用良好，有足够的偿债能力，且本次新增反担保主要是用于银行融资业务。因此，该项反担保风险可控。

#### **五、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

1、公司控股子公司对外提供反担保是为了控股公司生产经营的需要，公司能有效地控制和防范风险，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合法利益的情况。

2、上述担保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以及《关于执行证监发[2005]120号文有关问题的说明》等相关规定，其决策程序合法、有效，同意根据上述规定将《关于同意控股子公司对外提供反担保的议案》提交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 六、累计对外担保的数量和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对外担保总额约为 913,356.9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22.87%，均为对控股公司的担保及反担保，无逾期对外担保情况。

## 七、备查文件

- 1、第五届董事会2016年第一次临时会议；
- 2、独立董事关于对控股公司担保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提供反担保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中联重科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六年四月二十三日